



河南师范大学
Henan Normal University

法学院
School of Law
知识产权学院
School of Intellectual property



[主页](#) [学院简介](#) [新闻公告](#) [师资队伍](#) [人才培养](#) [学科建设](#) [科学研究](#) [研究生培养](#) [党的建设](#) [团学工作](#) [下载专区](#) [国培项目](#) [招生就业](#)

新乡市法学会农业与农村法治研究会2019年年会暨“乡村振兴法治保障”理论研讨会圆满召开

· 发布时间：2019-12-11 · 发布人：马淑明 · 访问次数：447



12月8日，由新乡市法学会农业与农村法治研究会主办，河南师范大学三农法律问题研究中心承办的新乡市法学会农业与农村法治研究会2019年年会暨“乡村振兴法治保障”理论研讨会在河南师范大学法学院会议室举行。河南师范大学教授、研究会会长吕军书，河南师范大学教授、研究会副会长黄延廷，河南师范大学研究生、研究会副秘书长李天宇，以及常务理事、理事、会员50余人参加了会议。副会长黄延廷教授主持会议。

本次年会围绕“乡村振兴法治保障”的主题展开。会长吕军书教授首先对研究会今年的工作进行了总结，并对研究会下一年度的工作作了安排和部署。接着，他以“农村宅基地使用权收回制度的缺陷及立法回应”为题做了主旨报告。他以新修订的《土地管理法》为背景，在田野调查的基础上，从农村宅基地使用权的收回情景，收回程序，补偿标准等方面提出了农村宅基地收回的立法建议。黄延廷教授进行了精彩点评。

最后，副会长黄延廷教授进行了大会总结。他在充分肯定了本次年会的丰硕成果的同时，要求研究会会员要走出书房搞研究，要立足新乡农业农村发展的大局开展专题调研，为于新乡乡村振兴战略的实施提供理论支持。

（法学院 张硕/文）